



吉邦士

NEEQ : 838961

广东吉邦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G-BOX HOLDINGS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17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或www. neeq. 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何嘉红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757-2280 2916
传真	0757-2231 6281
电子邮箱	info@gboxchina.com
公司网址	www. gboxchina. 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办事处五沙社区居民委员会新凯路9号之五，5283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 neeq. com. 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9,510,780.27	27,615,709.60	6.8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83,859.52	10,069,757.69	-55.47%
营业收入	31,075,551.25	24,950,263.42	24.5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85,898.17	-3,012,211.75	-85.4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365,898.17	-3,351,073.37	-89.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7,411.05	2,500,870.66	-188.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76%	-27.38%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28	-82.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41	0.93	-55.91%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230,000	29.69%	600,000	3,830,000	35.2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00,000	18.39%	1,000	2,001,000	18.39%
	董事、监事、高管	350,000	3.22%	597,000	947,000	8.70%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7,650,000	70.31%	-600,000	7,050,000	64.8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000,000	55.15%	-	6,000,000	55.15%
	董事、监事、高管	1,650,000	15.16%	-600,000	1,050,000	9.65%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10,880,000	-	0	10,88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廖楚杰	8,000,000	-2,000,000	6,000,000	55.15%	6,000,000	0
2	苏志彬	0	2,001,000	2,001,000	18.39%	0	2,001,000
3	廖敏光	1,400,000	0	1,400,000	12.87%	1,050,000	350,000
4	联美达	740,000	0	740,000	6.80%	0	740,000
5	廖庆光	600,000	-3,000	597,000	5.49%	0	597,000
合计		10,740,000	-2,000	10,738,000	98.70%	7,050,000	3,688,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廖敏光、廖庆光为兄弟关系；联美达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廖敏光；苏志彬与廖楚杰为夫妻关系；苏志彬是广东顺德文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廖楚杰是广东顺德文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广东顺德文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报告期内，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现有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廖楚杰

廖楚杰持有公司55.15%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

廖楚杰，女，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7月至2016年4月1日，任广东顺德文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4月1日至今，任广东顺德文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0年1月至今，任佛山市百宏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0年7月至2015年10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0月至2016年10月，任股份公司董事长，2016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与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苏志彬为夫妻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苏志彬、廖楚杰

苏志彬持有公司18.39%的股份，与廖楚杰为夫妻关系，为一致行动人，共同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苏志彬，男，1978年1月生，中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7月至2008年5月，任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通员工；2008年5月至2016年6月，任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江支行副行长；2016年7月至2016年9月，任公司员工；2016年9月至2016年11月任公司董事。2016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同时是广东吉邦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与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苏结玲为兄妹关系，是广东顺德文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与公司董事廖楚杰为夫妻关系。

廖楚杰，女，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7月至2016年4月1日，任广东顺德文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4月1日至今，任广东顺德文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0年1月至今，任佛山市百宏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0年7月至2015年10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0月至2016年10月，任股份公司董事长，2016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与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苏志彬为夫妻关系。

廖楚杰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其所持有的2,000,000股给苏志彬。本次股权转让后，廖楚杰持有公司6,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55.15%，仍为公司控股股东。苏志彬从廖楚杰购买2,000,000股后，从广东顺德文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购买1,000股，苏志彬合计直接持有公司2,00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8.39%。此外，苏志彬持有深圳前海洛克盈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40%的股权，深圳前海洛克盈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40,000股，占公司股本比例为1.29%。因苏志彬与廖楚杰为夫妻关系，苏志彬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后，与廖楚杰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公司8,001,000股，控股比例为73.54%，能够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施加重大影响，共同成为公

司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自然人苏志彬、廖楚杰。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两项准则和财会〔2017〕30 号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本期受影响的报表项目金额	上期列报的营业外收入的金额	上期列报在营业外支出的金额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32,200.00	52,002.00	
资产处置损益列报调整	资产处置收益			-699,470.00

2) 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营业外支出	800,186.51	100,716.51		
资产处置收益		-699,470.00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